

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让企业可以放心干事、安心发展!国新办近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司法部有关负责人介绍了《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有关情况。作为首个对涉企行政检查作出系统全面规范的文件,意见强调涉企行政检查“既不越位、也不缺位”,为护航企业健康发展、为维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公共安全提供法治保障。

针对行政检查突出问题打出“法治组合拳”。针对行政检查主体不明晰、事

项多、频次高、随意性大等问题,意见明确检查主体,该调整的调整、该取消的取消,切实从源头上遏制乱检查。“对于人民群众十分关切的,与他们切身利益紧密相关的食品药品、安全生产等领域,特别是对于群众投诉举报或者有关部门转办交办的这些问题,该查的不但要查,而且要严格进行,确保检查能够求真务实、不走过场。”司法部副部长胡卫列说。

最大限度减少企业检查频次。能通

过书面核查、信息共享、智慧监管等方式落实的,不得入企实施现场检查;能合并的合并,能联合的联合,不得重复检查、多头检查,降低企业的负担。

“五个严禁”“八个不得”,让企业专注发展。“严禁逐利检查”“严禁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不得乱查封、乱扣押、乱冻结、乱扣押令停产停业”……在检查行为方面,意见提出“五个严禁”“八个不得”,让企业更好专注于发展。(据新华社)

2025年1月14日 星期二 第五版 《法周刊》第849期 周刊部主办

一吐为快

心中的法治新芽

□ 张艳

多年以来,路遥先生在《人生》中的一句话始终在我心中回响:“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但紧要处常常只有几步,特别是当人年轻的时候。”这句话如同一盏明灯,照亮了我前行的每一步,让我感受到一种超越时光、强大且深沉的力量。

小时候,我目睹了爷爷奶奶一辈子的积蓄被骗走,让人有一种无力感,于是我心中埋下了一颗追求正义的种子。高中毕业后,我毅然决然地选择了法学专业,立志要守护更多人的公平与正义。怀着这样的初心,我来到法院,开启了我的法治人生。

光阴,总是从容地无声流逝,奋斗赋予时间永恒的意义。四个月,我踏入了民一庭的大门,开始了全新的工作生涯。面对络绎不绝的当事人电话,我曾感到语无伦次;面对紧张忙碌的工作节奏,我也曾手足无措。然而,在庭长的鼓励与帮助下,我逐渐学会了如何更好地与当事人沟通交流,如何在繁忙的工作中保持冷静与专注。

作为一名外地人,在工作日里,除了加班,我几乎没有其他业余活动,而语言不通和陌生环境也带来了挑战。我努力克服语言障碍,积极融入新的工作环境,在工作与生活中寻找平衡点。

在法治道路上,我是一名新兵,但我始终追随前辈们的步伐,不断提升自己的专业素养。我深知,想要走好守护公平正义之路,就必须付出更多的努力与汗水。这条路虽然艰难,但我将始终坚定地走下去,用我的专业知识和真诚之心,为每一个案件注入更多的温度与力量。

前段时间,我回到爷爷奶奶的住处,看到阳台上的幸运木发出了新芽。那一刻,我仿佛看到了自己心中的法治新芽也在慢慢萌发出来。我坚信,只要我坚持不懈地努力,我的法治梦想终将绽放出耀眼的光芒。

道阻且长,行则必至

□ 谢晨曦

“我们二酉法庭,依托一站一室已经摸索出一套成熟的心理咨询模式处理离婚案件……”

作为一位新人,我有幸能在入职之初就亲身参与到湖南省沅陵县胡家溪村举行的全市“三源”共治会的筹备工作中,这是我在法院获得的第一个经验“大礼包”。听着作为调解员的庭长给书记介绍我们二酉法庭在创建“枫桥式人民法庭”方面所做出的努力时,我不由得为他们的付出而感慨,同时也为未来能成为其中的一份子感到与有荣焉。

在会后参观胡家溪村的“五老调解室”中,我初次感受到什么是“自治、德治、法治”的高度融合。尽管调解室的调解员并非科班出身,却也总能有调和村民之间的矛盾,将大部分村民矛盾化解在了成讼之前,一个又一个的调解故事让我感受到在法律条文以外还有乡情,乡贤文化在此刻焕发出了新的活力。

初到二酉法庭时,庭长就多次跟我说,二酉作为少数民族聚居地,具有其独特的复杂性和特殊性,处理案件时不能埋头苦干,要充分发挥村两委的调解力量。记得我接触的第一起相邻权纠纷案件,庭长带着我走到了田间地头了解案件经过,通过与村干部、当事人的细致交谈,找到了案件的症结所在,庭长当场就果断开展调解。那天午后,站在庭长身后的我,深深折服于庭长游刃有余的工作能力,也明确了自己以后努力的方向。

尽管现在的我在面对庞杂琐碎的基层法庭工作时依然会手忙脚乱,会迷茫,但道阻且长,行则必至。我相信,在守护公平与正义的路上,我定能将理论知识在实践中对应和细化,望见更多象牙塔世界之外的好“枫”景。

责任编辑 辛九慧
见习编辑 穆依
联系电话 010-67550730
电子邮件 fzk@rmfyb.cn
QQ号 1786907797

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司法新征程

广东汕头有“百载商埠”之称,如今,传承百业芳华,“风电之城”“玩具礼品之都”“内衣之都”等称号强势出圈,见证汕头各大产业发力飞驰。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汕头法院积极回应营商环境新要求,以公正司法服务建设统一公平诚信的市场环境,以法治方式促进企业发展和治理,强化府院联动凝聚保护合力,助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审判增效,维护公平竞争

“通过本案,我司看到了贵院为保护知识产权、营造良好营商环境作出的努力,对此表示衷心感谢。”2024年7月2日,汕头市潮南区人民法院收到海外一服装品牌公司寄来的一封信感谢信。

汕头是全国纺织服装规模最大的地区之一,近年来通过数字化、智能化实现转型,品牌效应加速集聚,但仍有一些小作坊在“拖后腿”。

自2021年开始,被告人欧某便在潮南区一工厂内加工假冒该海外服装公司的内衣产品,后被潮南区人民检察院诉至潮南区法院。

该公司苦于这种侵权行为久矣。“知识产权侵权隐蔽性强,取证难度大,一旦销售部分未能查清,仅凭现场查扣货值,犯罪分子受到的处罚可能较轻。”公司负责人担心,若无法有效制止此类侵权行为,市场将逐步被假货侵占。

2023年,潮南区法院就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犯罪进行专题调研,也发现假冒伪劣商品泛滥不仅会造成“劣币驱逐良币”,更会破坏我国商品的信誉,造成进出口贸易损失。

“壮大汕头制造名气,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需要一片保护知识产权的沃土。”该案主审法官张腾豪出于长远考虑,认为必须从严打击此类犯罪行为,才能彰显法院保护创新、鼓励创新的决心和态度。

为进一步提升审判质效,全力创新涉侨司法,在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汕头市侨商投资企业协会等设立“涉侨权益保护法官工作室”,努力满足侨商多元司法需求。同时,聚焦服装、玩具、电子信息、储能等产业,对关系制造业发展的大产业、大平台、大项目、大企业、大环境提供“一事一策”司法服务,积极开展“法治体检”进企业活动,为建强“买全球卖全球”贸易网络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法周刊:汕头法院在优化法治化

两年前就了结了,居然到现在还能来表达感谢,这是为什么?

时间回到2022年,吴先生因在汽修店内堆放了废机油及废电池,且在汕头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局调查时未能提供营业执照,受到了行政处罚,但他觉得罚款金额过高,便将法院诉至金平区人民法院。

“我们的营业执照被大水冲走了,还没补办而已,废机油废电池也要定期交给专业机构处理,怎么就要罚这么多钱?”吴先生百思不得其解。

洪静娇经审查发现汽修店确实存在违规行为,但小店是否值得重罚?处罚与教育之间如何把握?几番思量后,洪静娇决定先“背对背”调解。

一方面,洪静娇就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向吴先生进行充分释明,让其认识到潜藏的危害,由对行政处罚的抵触转变为积极配合整改;另一方面,向执法局提出建议,强调处罚不是目的,将生态环境保护落到实处,让商家规范经营才是关键。

在法官的调解下,双方很快达成和解意见并撤诉。

办案之余,审判团队也积极与执法局就环境行政处罚案件进行交流,将治理延伸到案结之后,合力统一执法尺度,促进“过罚相当”实现以教促改。

两年来,这个案件一直在发挥“余热”,吴先生一直诉法官:“我们那片区汽修业规模很大,案件开完后让同行都警醒起来,加上环保行政部门后来给了很多帮扶和指导,这两年在处理废品上没再发生事端。”

“营造良好法治环境,正是市场所盼、群众所盼。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市,2024年6月27日,汕头中院联合汕头市人民检察院、汕头市司法局印发《关于协同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实施意见》,依法整合调动各类线索发掘和纠纷解决资源,推进形成配合到位、沟通顺畅、运行规范的工作衔接和协同化解机制,完善多元矛盾纠纷调处体系,实实在在增强经营主体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多方协同,共建保护阵地

营商环境没有最好,只有更好。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法院西区人民法院辖区玩具、礼品、房地产等产业发达,为满足市场主体多元解纷需求,西法院于2023年调整为专门受理金融商事纠纷。

2024年8月12日,根据某工程公司和某房地产公司的申请,西法院为其签署的调解协议出具司法确认裁定书,房地产公司负责人李经理感慨:“你们积极来调解,比我们自己还上心。”

这起纠纷并不复杂,工程公司早先承包了房地产公司的基坑监测工程,完工后却未能如期收到工程款,第一时间便到西法院申请立案。

因双方都有调解意愿,法庭便将案件移送至澄华司法所,由法官指导调解员进行调解,很快就达成分期还款方案。但当事人对调解的后续流程便有点不以为意,这下着急的人变成了法官和调解员。

澄华司法所所长杜秋彦介绍,商

营环境好不好,经营主体感受最深刻。

2024年7月24日,在汕头市潮南区开汽修店的吴先生向汕头市金平区人民法院送来锦旗:“多亏了法院,我的汽修店才能经营到现在。”

该院行政审判庭法官洪静娇怎么都想不到,吴先生的案件在



百载商埠,再谱优化营商环境新篇

□ 本报记者 吁青 本报通讯员 丁学武 邱梓喆

图①:汕头金平区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为区政府工作人员授课讲解行政执法规范化。

图②:汕头法院法官团队到辖区企业进行走访调研,细心解答企业法律问题。

图③:在汕头侨企、侨企、侨领代表参加汕头中院开放日活动,参观涉侨权益司法保护中心。

图④:汕头龙湖区法院外聘人民法庭法官到辖区服装厂走访调研。

图⑤:汕头澄海区法院西法院联合澄华司法所,组织一起工程合同纠纷的当事人签署调解协议。

图⑥:汕头金平区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为南澳县各行政管理部门工作人员讲授法治课。

对话新闻当事人

□ 本报记者 吁青 本报通讯员 丁学武 邱梓喆

访谈对象: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万云峰

法周刊:汕头因港而生、因侨而盛,开放是经济特区的基因,法院是如何助力塑造汕头开放型经济新优势?

万云峰:为将涉外法治建设与汕头侨乡优势紧密结合起来,汕头法院不断提升涉外审判质效,全力创新涉

助推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

营商环境、打造安心稳定的创业创新环境方面,有哪些举措和做法?

万云峰: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汕头法院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深化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制定小额诉讼工作指引,积极适用速裁、简易程序,为当事人提供“一事一策”司法服务,积极开展“法治体检”进企业活动,为建强“买全球卖全球”贸易网络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法周刊:汕头法院在优化法治化

经营。联合汕头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就破产企业税费处理、注销登记等建立协作机制,创新引入公证机构参与债务人财产接管工作,多渠道保护困难企业,力促破产案件高效办理。

法周刊:今后,汕头法院将如何进一步聚焦企业和群众司法需求,积极参与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

万云峰:优化营商环境是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协同推进法治

化营商环境建设是人民法院的重要职责使命。汕头法院将牢固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建设者、案案都是营商环境试金石的理念,通过公正高效司法促推解决中小微企业的急难愁盼问题,在保护知识产权和科技创新、保护海上牧场粮仓强化生态修复、支持特色农业发展壮大、提升企业破产办理效能等领域,持续深耕、务求实效,为汕头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最大的司法动能。